

ASIAGAP
在 ASIAGAP 審查過程中的 ICT 使用指南

Ver.1



發 行 日 期：2020 年 10 月 1 日
開始運用日期：2020 年 11 月 1 日

目錄

目的

1. 術語的定義與說明	1
2. 適用範圍	1
2.1 適用範圍	1
2.2 實地審查	1
2.3 對檢查糾正措施的適用	1
3. 審查員的能力	1
3.1 審查員以及工作人員的教育培訓	1
3.2 審查員以及工作人員的能力	2
4. 審查的時機、工時、審查期間	2
4.1 審查的時機	2
4.2 審查工時	2
4.3 審查期間	2
5. 安全	2
5.1 安全的保證	2
5.2 關於安全的合意	2
6. 實施步驟	3
6.1 審查申請	3
6.2 提交資料	3
6.3 文件的核對以及應嚴格審查事項的確定	3
6.4 連接測試	3
6.5 決定可否遠程審查	3
6.6 制定審查計劃	3
6.7 遠程審查的實施	3
6.7.1 環境	3
6.7.2 審查的實施	3
6.8 實地審查的實施	4
7. 審查後的活動	4
8. 登錄	4

目的

關於一般財團法人日本 GAP 協會（以下簡稱協會）運營的認證程式 ASIAGAP 的審查，本文件規定在 ASIAGAP 綜合規則的基礎上，根據 GFSI Benchmarking Requirements VER.2020.1, IAF MD4: 2018「關於以認證審查 / 認定審查為目的利用資訊通訊技術（ICT）的 IAF 基準文件」，透過遠程審查部分實施的要領。

1. 術語的定義與說明

（1）ICT（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資訊通訊技術）。

在資訊的收集、保存、讀出、處理、分析及傳送中利用的技術。ICT 包括智能手機、移動終端、筆記本電腦、台式電腦、無人機、攝像機、可穿戴技術、人工智能以及其他軟體和硬體。（引用：IAF MD4: 2018）

（2）遠程審查

審查員使用 ICT 設備在農場以外的地點進行農場的審查。透過使用網路的會議系統等，在認證機構、農場之間明確對方反應的情況下，也就是以必須確保各出席人員的音頻和視頻能夠立即相互傳送，及時、妥善地相互充分發表意見的環境為必要條件。

（3）實地審查

審查員、被審查農場、團體事務局面對面進行的審查。在與審查相關的農場、設施進行。

2. 適用範圍

2.1 適用範圍

適用於所有 ASIAGAP 的審查。另外，審查的 50% 以上的工時不得透過遠程審查進行。

2.2 實地審查

認證機構根據農場、團體事務局的審查相關文件、記錄以及實地狀況等，決定實地審查、遠程審查的範圍。另外，以下範圍為實地審查。

- ① 確認包括 HACCP 基礎的系統在內的食物安全管理系統採用在所有相關業務中
- ② 在遠程審查中被判斷為需要在實地核對的事項
- ③ 其他被判斷為需要在實地核對的事項

2.3 對檢查糾正措施的適用

可以遠程檢查糾正措施。遠程檢查糾正措施時，需要按照本指南進行。

3. 審查員的能力

3.1 審查員以及工作人員的教育培訓

遠程審查可由使用 ICT 設備的技術專業人員擔任工作人員。認證機構必須對員工進行包括以下內容的必要培訓，將 ISO/IEC17065 以及 IAF MD4 的相關要求事項明文規定，向審查員及工作人員貫徹落實。

- ① 資訊安全

② ICT 設備的操作方法

③ 遠程審查的步驟、方法和對審查結果產生影響的風險

3.2 審查員以及工作人員的能力

認證機構明文規定有關審查員以及工作人員遠程審查的以下能力的評價步驟，判斷可否實施遠程審查（④僅限審查員的能力）。對於審查員，在遠程審查前對完成遠程審查的能力透過會同審查評價。會同審查透過包括遠程審查在內的審查進行，在該審查中，實地審查時的會同評價必須在實地進行。

① 能夠完全掌握用於遠程審查的 ICT 設備的使用方法。

② 接受了進行遠程審查的妥善培訓，具備進行遠程審查的能力，理解了有關透過遠程審查收集的資訊精度的風險。

③ 掌握了與遠程審查相關的安全風險。

④ 掌握了遠程審查對審查結果產生影響的風險，具備準確進行遠程審查的能力。

4. 審查的時機、工時、審查期間

4.1 審查的時機

與審查時機相關的必要條件，以綜合規則為準。

4.2 審查工時

將遠程審查、實地審查的合計審查工時作為審查工時。如果審查工時比通常審查（只在實地審查）的工時短，審查機構必須表明該工時縮短的正當性。

4.3 審查期間

遠程審查必須在實地審查之前進行，兩項審查必須在 30 天內結束。

另外，遠程審查完成後，由於傳染病的風險和災害等，如果在 30 天內無法結束實地審查，可以將實地審查結束的期限延長到 90 天以內。如果審查無法在 30 天內結束，則必須向一般財團法人日本 GAP 協會（以下簡稱「協會」）提交延長的理由和有關延長審查的風險評價，並得到協會的批准。

5. 安全

5.1 安全的保證

認證機構實施包括計劃、報告、跟進在內、在整個審查過程中確保資訊機密的對策。

5.2 關於安全的合意

在審查前，認證機構與農場就安全及資料、語音記錄、截圖等有關審查的資訊的保護對策和責任達成合意。

認證機構與農場使用遠程審查工具的錄像、錄音功能時，就其範圍、使用目的及記錄的銷毀時間達成合意。

關於安全的合意形成書面文件並保存該文件。如果沒有達成關於安全的書面合意，則不能進行遠程審查。

6. 實施步驟

6.1 審查申請

在遠程審查申請書中填寫下列內容。

- (1) 用於遠程審查的器材、平台等
- (2) 審查的參加人員
- (3) 關於 GAP 的記賬等相關的雲系統等 ICT 的運用狀況

6.2 提交資料

農場事先向認證機構提交以下資料。

- (1) 農場、設施一覽表
- (2) 農場地圖、設施地圖
- (3) 收割工序、農產品處理工序的風險評價結果
- (4) 內部監察結果、在內部監察中不合格項目的改進結果

6.3 文件的核對以及應嚴格審查事項的確定

認證機構對提交的文件進行核對。

認證機構事前根據審查對象農場的審查結果以及事前提交的資料，確定可能影響遠程審查的風險，以及利用 ICT 帶來的風險，掌握應嚴格審查的事項（包括實地審查的事項。），保存記錄。

6.4 連接測試

連接測試、遠程審查、實地審查由同一審查員進行。

進行文件、實地核對中的通訊環境、視頻、圖像精度的確認。

6.5 決定可否遠程審查

包括在 6.1 審查申請、6.2 提交資料、6.4 連接測試中獲得的有關遠程審查的資訊，審查認證機構根據以下觀點進行遠程審查中的風險評價，判斷可否實施遠程審查。在風險評價中，根據需要進行聽取意見及調查。記錄在一系列遠程審查中的風險評價結果和可否的結果。

- (1) 在最近一次審查中的糾正要求
- (2) 使用的 ICT 設備和通訊環境（通訊速度、噪音）
- (3) 使用上述時的擔當評審員的能力以及該農場的能力
- (4) 確保資訊安全和保密

6.6 制定審查計劃

確定 ICT 在遠程審查、實地審查中如何運用，制定審查計劃。

審查計劃反映在 6.3 中確定的應嚴格審查事項的確定結果。

6.7 遠程審查的實施

6.7.1 環境

設定易於傳送聲音、圖像的安靜地點。

6.7.2 審查的實施

審查的進展（開始、結束、審查結果報告等）應根據綜合規則，儘可能按照設定的計劃實施。

在審查報告書中記錄審查的開始時間、結束時間以及參加人員。另外，如有技術性問題應記載。

6.8 實地審查的實施

按照審查計劃進行實地審查。對在遠程審查中被判斷為需要在實地核對的事項也進行實地審查。

7. 審查後的活動

在審查判定結束後，審查員銷毀透過使用遠程審查工具的錄像、錄音功能獲得的記錄。

8. 登錄

認證機構對遠程審查做出標記，向協會報告認證資訊，協會識別遠程審查，記錄認證農場、團體。



一般財団法人 日本 GAP 協會
東京都千代田區紀尾井町 3-29
日本農業研究所大樓 4 樓
URL: <http://jgap.jp>